

证券代码：872325

证券简称：丽宫股份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 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祝兰芳、曾宪纲、尹玉海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祝兰芳，女，1982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5 年 12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深圳富士康集团公司任会计员；2007 年 7 月至今，任五邑大学教师；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广东鹤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曾宪纲，男，1969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9 月至 1997 年 1 月，任 Texas A&M 大学博士后；1997 年 2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五邑大学任讲师、副教授、校长办公室副主任；2001 年 2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江门市科技局任副局长兼知识产权局长；2004 年 6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院长助理兼科技创新部长；2012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 Rutgers 大学访问学者；2016 年 2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完美（中国）有限公司顾问；2017 年 8 月至今，任嘉兴汇通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顾问；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 Rutgers 大学访问学者；2018 年 8 月至今，任五邑大学完美研发项目顾问；2023 年 2 月至今，任江门市清华大学校友会副会长；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尹玉海，男，1964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5 年 7 月至 1994 年 9 月，任北京航空学院任社科系助教、讲师；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历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2003 年至今，历任深圳大学任法学院副教授、教授，现任教授；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7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祝兰芳、曾宪纲、尹玉海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祝兰芳	8	8	0	0	否	7
曾宪纲	8	8	0	0	否	7
尹玉海	8	8	0	0	否	7

2023 年度，我们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为 8 次，均按要求参加了公司全部董事会会议，没有缺席且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应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期间，我们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有关会议资料，听取并审议每一个议题，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审议事项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故没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祝兰芳、曾宪纲、尹玉海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6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1 月 1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3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预案的议案》 《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5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报酬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10 月 3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拟使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12 月 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	同意

		<p>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方案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p> <p>《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p> <p>《关于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制度（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关于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p>	
--	--	--	--

		<p>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p> <p>《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p> <p>《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p> <p>《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关于定期报告信息更正的议案》</p> <p>《关于公司 2023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p>	
--	--	---	--

--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 年度，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我们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关联交易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调查，对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2024 年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继续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积极有效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不断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祝兰芳、曾宪纲、尹玉海

2024 年 4 月 23 日